

# 審判與賞賜

林永健牧師

路加福音十九章十一至二十七節

2018.4.15

## 引言

審判是路加福音的主題之一，耶穌的故事在開始與結束都宣講審判的信息。

### 一、神的國不會立刻顯出來，11

1. 猶太人以為耶穌到達耶路撒冷，大衛的國就會降臨
2. 比喻的目的是要對當時的眾人說：神的國不會立刻顯出來
3. 對我們現代的聽眾，這比喻有相反的意義：神的國比以前更近了，我們要更殷勤

### 二、神的國顯現即最後審判之時，13-27

1. 所有的人都要面臨審判
2. 基督徒的審判
  - a. 神要我們盡上我們作僕人的本分，忠心地使用神給我們的恩典，我們都要向主交帳
  - b. 在今生忠心，在審判交帳的時候，得神的稱許，並得更大的權柄與機會分享神的治權
  - c. 賞賜中有恩典的原則，不是對等的恩寵
  - d. 我們忠心的程度是有關係的，是神看重的
  - e. 無賺無賠就是虧
  - f. 有用者愈用愈有，不用者愈不用愈沒有

## 結論

今天我們都很努力工作、努力教養孩子，我們卻要問我們如何在每天的生活中，忠心地為神作生意，交帳的時候，得神的稱讚。

## 討論問題

1. 請分享你對審判的了解，你對基督徒要在基督的台前交帳接受審判有何疑問？
2. 神給每一個人都有一錠的銀子，包括給我們生命、才幹、機會、關係與金錢，請分享你如何使用神給你的銀子？什麼才是投資在天國的事上？神要我們如何使用這一錠的銀子？今天我們都努力工作、努力教養孩子，這與投資在天國的事有何關係？我如何才能用我的一生投資永恆？
3. 我的忠心努力與神的賞賜有何關係？什麼是賞賜恩典的原則？
4. 若我沒有做壞事，也不傷害人，只是平凡的過一生，「無賺無賠」的人生有何問題？為什麼神要稱我為惡僕？
5. 屬靈的事如逆水行舟，不進則退，請舉例說明之。對你有何提醒？